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6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表决结果为：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83,550,108.74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88,355,010.87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4,082,413,605.33 元。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293,718,6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4.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35,110,580.38 元，占经审计的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0.41%。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胡咏华先生、姜培维先生、孙广亮先生、王岚女士、陈弘基先生发表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请参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

二、董事会就 2015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如下：

（一）行业及公司经营情况

2015 年，消费市场整体偏弱，市场景气度下滑，消费渠道多元化竞争日益激烈，消费者购买力降低，实体零售行业既面临电商的不公平竞争，又经历着用工成本和租金成本上升的压力，行业下行。

面对下行形势，特别是公司主力店网所在的东北经济正处于阵痛和转型期，公司主动进行转型升级，创新商业管理模式，夯实店铺基础管理，开创九租九收，线下实体网络不断汇集全国精美国货和全球稀缺商品，开展大型文化促销、折扣奖励活动，线上天狗网依托强大实体网络，充分利用公司商品资源，创造销售热

点和消费节日，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着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稳步发展。

经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情况，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和发展现状，为公司长远的发展利益考虑，公司需留存部分收益用于未来经营发展需要。

（二）公司未来资金需求分析

公司 2015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及未来预计资金需求情况如下：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29974.08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1,455.96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6,152.66 万元。预计未来一年资金需求 15 亿-20 亿元。

公司发展所需的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为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2016 年公司资金需求主要包括四个方面：一是对业态单一、硬件陈旧、未能跟上市场发展和消费需求变化的传统百货店和开业十几年以上的大中型店铺全面进行调整的资金需求；二是对符合要求实体零售网点的并购和整合，进一步完善公司实体经营网络；三是开发稀缺商品资源的资金需求；四是日常经营方面的资金需求。为实现 2016 年经营发展目标，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安排资金计划，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约定的程序履行必要的审批和公告程序，全面统筹资金调度，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支持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

（三）公司最近三年资金收益情况及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2.25	4.18	4.0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2.25	4.18	4.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2.17	4.15	4.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6	21.62	24.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7	21.44	25.18

公司近三年经营发展态势平稳，但为应对电商竞争，不断提高客户的满意度、舒适度及体验度，控制稀缺商品资源，不断扩展实体网络，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

的提升和发展，能够为股东带来较高的投资回报。

公司近年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0	12.6	0	370,085,502.78	1,227,808,894.29	30.14
2013 年	0	12.2	0	358,336,756.66	1,179,072,104.05	30.39
2012 年	0	10	0	293,718,653.00	977,004,021.96	30.06

公司董事会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利润分配政策。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和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股东、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三、 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大庆百货大楼、大庆新玛特、齐齐哈尔新玛特、鸡西新玛特、朝阳新玛特、抚顺商业城、本溪商业大厦、本溪新玛特等十余家店铺的升级改造，改造面积约为 45 万平方米。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拟定的《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长远利益，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四、联系方式

1、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2、联系电话：0411-83643215

3、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要求，就此进行详细披露，并将召开网上投资者说明会予以沟通。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5 日